叶城县雨露计划政策公告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确保每一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现对雨露计划资金公告如下。

1. 政策依据

1、《国务院扶贫办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雨露计划支持农村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的意见》（国开办发〔2015〕19号）

2、《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

二、补助对象

农村建档立卡脱贫户、监测帮扶对象家庭中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子女

三、补助标准

中高职学生每人每年3000元

四、发放方式

银行卡发放

五、发放时限

每年1-2次

六、政策咨询和监督投诉

群众如对雨露计划资金发放工作有意见建议的，可拨打以下电话。

**1.叶城县财政局**

主要负责人（局长）：马局长，联系电话：13779888366

经办人（科长或股长）：徐女士，联系电话：13899165560

**2.叶城县教育局（业务主管部门）**

主要负责人（局长）：熊局长，联系电话：18097966511

经办人（科长或股长）：郑先生，联系电话：13909987176

**3.叶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代发银行）**

主要负责人（主任）：杨主任，联系电话：15894059307

经办人（业务部门负责人）：刘女士，联系电话：15009986740

2024年 5月15 日